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07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4]23号文批准公开发售。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4年4月7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07年4月7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06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6号文批准,于1998年4月9日成立的中国第一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A区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8层
法定代表人:凌新源
总经理:范勇宏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1998年4月9日
注册资本:13800万元
存续期间:100年
电话:(010)88066688
传真:(010)88066566
联系人:张弘弢
股权结构:

持股单位	占总股本比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725%
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5.725%
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
中国科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55%
合计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凌新源先生:董事长,硕士。现兼任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曾任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钢铁工贸集团公司总裁助理、中国冶金进出口总公司总裁助理、北京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业务部副经理。

范勇宏先生:副董事长、总经理,博士。曾任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华北业务总监、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四营业部总经理、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干部。

王东明先生:董事,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董事、协理,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中信资本市场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北京华远经济建设公司副总经理,加拿大枫叶银行证券公司部门经理,南方证券公司副总裁,华夏证券公司发行部副总经理等职务。

范剑先生:董事,硕士。现任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曾任中国煤炭工业进出口集团公司市场部副总经理。

李洋先生:董事,学士。现任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保全部总经理。曾任北京市财政局外事财务处处长。

王邦志先生:董事,硕士。现任中国科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曾任中国科技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信贷部项目经理、证券总部总经理。

王连洲先生:独立董事,学士。现已退休。中国《证券法》、《信托法》、《基金法》三部重要民商法律起草工作的主要组织者和参与者。曾在全国人大财经委员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印制造币局工作。

龙涛先生:独立董事,硕士。现任海问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央财经大学会计系副教授。曾在毕马威国际会计公司纽约分部从事审计和财务分析工作。

涂建先生:独立董事,学士。现任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资产管理中心主任,并兼任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专家委员会委员。

鲁明泓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现任南京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哥伦比亚大学客座研究员。曾在美国哈佛大学做博士后研究工作。

刘芳勤女士:独立董事,高级经济师,学士。现已退休。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朝阳支行副行长、吉林省长春市计划委员会副处长。

滕天鸣先生:执行副总经理,硕士。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工会主席和机构理财部总经理等。

方瑞枝女士:督察长,硕士。曾在中国金融出版社工作。

周伟明先生:监事,硕士。现任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展中心高级研究员、市场研究部经理、副总经理。曾任江苏联合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研究员、上海分部经理。

张鸣溪先生,监事,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现任北京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财务总监。曾任华夏证券有限公司并购业务管理部常务副总经理、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中华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

瞿颖女士:监事,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现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稽核部业务主管。曾就职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泰康人寿保险公司。

2、本基金基金经理

基金经理:韩会永先生,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招商银行北京分行。2000年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发展部副总经理、基金经理助理、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5年4月至2006年1月期间)。现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华夏债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4年2月起任职)、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7年1月起任职)。

基金经理助理:曲波先生,清华大学经济学学士。2003年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交易管理部交易员,现任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06年10月起任职);

历任基金经理:2006年1月至2007年1月期间,章劲任基金经理,2005年4月至2006年1月期间,韩会永、乔巍共同担任基金经理。2004年4月至2005年4月期间,过钧任基金经理。

3、本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和职务如下:

范勇宏先生: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滕天鸣先生: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副总经理。

王亚伟先生: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刘文动先生: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兴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兴华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杨爱斌先生: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总监。

石波先生: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股票投资部执行副总经理、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程海泳先生: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张益驰先生: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夏优势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韩会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华夏债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唐俊: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乔巍: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4、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壹仟玖佰肆拾贰亿叁仟零贰拾伍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尹　东
联系电话:(010) 6759 510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拥有悠久的经营历史,其前身“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1954年成立,1996年易名为“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原中国建设银行于2004年9月分立而成立,承继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号:HK0939)于2005年10月27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中国建设银行总资产为人民币51,662.42亿元,客户存款为人民币44,915.66亿元,2006年上半年实现税前利润人民币328.14亿元。中国建设银行在中国内地设有1.4万余个分支机构,并在香港、新加坡、法兰克福、约翰内斯堡、东京及首尔设有分行,在伦敦、纽约设有代表处。2006年8月24日,中国建设银行在香港与美国银行签署协定,收购美国银行在香港的全资子公司美国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中国建设银行在《银行家》2006年公布的全球银行按一级资本排名中,名列中国银行业榜首,在世界大银行中列第11位。中国建设银行在《福布斯》2006年全球领先企业榜中为第65名,列中国第二位。在《亚洲周刊》2006年7月公布的亚洲银行300强排名中,中国建设银行在“利息收入净值最高的银行”和“纯利最高的银行”两项排名中均列第一位,被誉为“亚洲最赚钱的银行”。此外,在2006年度《亚洲金融》亚洲最佳公司评选中,中国建设银行入选“最佳管理公司”、“最佳公司管治”、“最佳派息承诺”排行榜。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投资托管服务部,下设综合制度处、基金市场处、资产托管处、QFII托管处、基金核算处、基金清算处、监督稽核处和投资委托托管团队等8个职能处室,现有员工80余人。

(二)主要人员情况

罗中涛,投资托管服务部总经理,曾就职于国家统计局、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评估、信贷、委托代理等业务部门并担任领导工作,对统计、评估、信贷及委托代理业务具有丰富的领导经验。

李春信,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人事教育部、计划部、筹资储蓄部、国际业务部工作,对商业银行综合经营计划、零售业务及国际业务具有较丰富相关工作经验。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止到2006年12月31日,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兴华、兴和、泰和、金鑫、金盛、金鼎、汉博、通宝、通乾、鸿飞、银丰等11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以及华夏成长、融通新蓝筹、博时价值增长、华宝兴业宝康系列(包括宝康消费品、宝康债券、宝康灵活配置3只子基金)、博时裕富、长城久恒、银华保本增值、华夏现金增利、华宝兴业多策略增长、国泰金马稳健回报、银华–道琼斯88精选、上投摩根中国优势、东方龙、博时主题行业、华富竞争力优选、华宝兴业现金宝、上投摩根货币市场、华夏红利、博时稳定价值、银华核心价值、上投摩根阿尔法、中信红利精选、工银瑞信货币市场、长城消费增值、华安上证180ETF、上投摩根双息平衡、泰达荷银效率优选、中小板ETF、交银施罗德稳健配置、华宝兴业收益增长、华富货币市场、工银瑞信精选平衡、鹏华价值优势、中信稳定债券、华安宏利、上投摩根成长先锋、博时价值增长贰号、海富通风格优势、银华富裕主题、华夏优势增长、信诚精萃成长、工银瑞信稳健成长等44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A区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8层
法定代表人:凌新源
总经理:范勇宏
电话:(010)88066688
传真:(010)88066508
联系人:吴志军

2、代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传真:(010)66275654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传真:(021)58408842
联系人:曹榕

(3)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 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秦晓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传真:(0755)83195049,82090817
联系人:朱虹、刘薇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平路135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电话:(021)62580818
传真:(021)62583439
联系人:韩星宇

(5)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10、24、2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10、24、25层
法定代表人:马国强
电话:(0755)82493561
传真:(0755)82492062
联系人:盛宗凌

(6)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电话:400–8888–108
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权唐

(7)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海滨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26楼2611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36、38、41、42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7985
联系人:肖中梅

(8)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99号标力大厦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陆家嘴东路166号中保大厦19楼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68419974
传真:(021)68419867
联系人:杨盛芳

(9)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9–4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40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511
传真:(0755)82943237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11;(0755)26951111
联系人:黄健

(10)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肖时庆
电话:(010)66568587
传真:(010)66568536
联系人:郭京华

(11)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下路特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汉口路130号长江证券大厦5F
法定代表人:明云成
电话:(027)65799560
传真:(027)85481532
联系人:毕艇

(12)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2号合景国际大厦22–25层
办公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2号合景国际大厦22–25层
法定代表人:蒋辉
电话:(023)63786397
传真:(023)63786312
联系人:杨卓颖

(13)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十梓街298号
办公地址:苏州市石路爱河桥26号
法定代表人:吴永敏
电话:(0512)65581136
传真:(0512)65588021
联系人:方晓丹

(14)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州市先烈中路69号东山广场主楼五楼
办公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69号东山广场主楼六楼
法定代表人:吴张
电话:(020)87320991
传真:(020)87325036
联系人:江欣

(15)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25)84457777–721/950、84579897
传真:(025)84579879
联系人:袁红彬、李金龙

(16)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21楼
法定代表人:何如
电话:(0755)82133066
传真:(0755)82133302
联系人:林建闽

(17)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泉城路180号齐鲁国际大厦5层
办公地址:济南市泉城路180号齐鲁国际大厦5层
法定代表人:段虎
电话:(0531)5689690
传真:(0531)5689900
联系人:罗海涛

(18)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青岛市东海路28号
办公地址:青岛市东海西路28号
法定代表人:史洁民
电话:(0532)5023457
传真:(0532)5022025
联系人:丁韶燕

(19)山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贸中心
办公地址: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贸中心
法定代表人:吴晋安
电话:(0351)8686766、8686708
传真:(0351)8686709
联系人:张治国

(20)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720号20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巨鹿路756号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电话:(021)58550028
传真:(021)50366868
联系人:盛云

(21)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解放南路123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解放南路123号
法定代表人:钟伟华
电话:(020)83270846
传真:(020)83270505
联系人:陈新

(22)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南京市鼓楼区大钟亭8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大钟亭8号
法定代表人:张华东
电话:(025)83364032
传真:(025)83364032
联系人:石健

(23)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魏云鹏
电话:(0755)83516094
传真:(0755)83516199
联系人:高峰

(24)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63号中山国际大厦12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银城东路139号华能联合大厦5楼
法定代表人:陈学荣
电话:(021) 68865020
传真:(021) 68865938
联系人:陈伟

(25)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大街2号安贞大厦3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大街2号安贞大厦3层
法定代表人:王少华
电话:(010)64482828–390
传真:(010)64482090
联系人:马泽承

(26)国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无锡市县前东街168号
办公地址:无锡市县前东街8号6楼、7楼
法定代表人:范炎
电话:(0510)82831662、82588168
传真:(0510)82831589
联系人:袁丽萍

(27)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淮海中路98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53594566
传真:(021)53858549
联系人:金芸、杨薇

(28)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15–1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2004室
法定代表人:王明权
电话:(021)68823685
传真:(021)68815009
联系人:刘晨

(29)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
法人代表:林义相
电话:(010)84533151–822
传真:(010)84533162
联系人:陈少震

(30)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王明权
电话:(021)54033888
传真:(021)54030294
联系人:李清怡

(31)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长春市人民大街138–1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法定代表人:李树
电话:(0431)96688–99、5096733
传真:(0431)5680032
联系人:高新宇

(32)金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36号证券大厦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17层
法定代表人:郑辉
电话:(0755)83025666
传真:(0755)83025625
联系人:金春

(33)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239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18楼(深圳总部)
法人代表:张慎修
电话:(0755)83025046
传真:(0755)83025991
联系人:张有德

(34)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128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128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电话:(0531)2024184
传真:(0531)2024197
联系人:付英梅

(35)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湖贝路1030号海龙王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84588266
传真:(010)84865560
联系人:陈忠

(36)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州市东山区东风东路836号东峻广场34–34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东山区东风东路836号东峻广场34–34层
法定代表人:李舫金
电话:(020)87691530
传真:(020)87691530
联系人:邸亚娟

(37)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杭州市凤起路108号国信房产大厦9–12楼
办公地址:杭州市凤起路108号国信房产大厦9–12楼
法定代表人:应土歌
电话:(0571)85783737
传真:(0571)85783748
联系人:余少南

(38)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楼
法定代表人:段强
电话:(0755)83199511
传真:(0755)83199545
联系人:刘军辉

(39)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八卦三路平安大厦三楼　518029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八卦三路平安大厦三楼
法人代表:叶黎成
电话:(0755)82450826、22622287
传真:(0755)824332794
联系人:余江、庄维佳

(40)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法定代表人:平岳
电话:(021)68604866
传真:(021)50372474
联系人:张静

(41)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中国广西南宁市滨湖路46号
办公地址:中国广西南宁市滨湖路46号
法定代表人: 张雅锋
电话:(0771)5539262
传真:(0771)5539033
联系人:覃清芳

(42)信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南京市长江路88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长江路88号
法定代表人:钱凯法
电话:(025)84784765
传真:(025)84784830
联系人:舒萌菲

(43)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5层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电话:(0755) 25832494
传真:(0755) 25831718
联系人:王立洲

(44)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30楼
办公地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30楼
法定代表人:周建辉
电话:961130
传真:(0769) 22119423
联系人:童怡腾

(45)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许昌市南关大街38号
办公地址:郑州市经三路15号广汇国贸大厦11楼
法定代表人:张建刚
电话:(0371)967218、(0371)65585256
传真:(0371)65585670
联系人:巴冠华

(46) 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办公地址: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电话:安徽地区:96888;全国:400–8888–777
传真:(0551)2634400–1171
联系人: 李蔡

(47)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大街29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宾水道3号
法定代表人:张志军
电话:(022)28451883
传真:(022)28451616
联系人:徐焕强

(48)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常州延陵西路59号常信大厦18、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区东方路989号中达广场17楼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电话:(021)50586660
传真:(021)50586660–8880
联系人:邵一明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A区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8层
法定代表人:凌新源
总经理:范勇宏
电话:(010)88066688
传真:(010)88066566
联系人:毛伟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11层
法定代表人:王立华
电话:(010)88092188
传真:(010)88092150
联系人:杨科
经办律师:吴冠雄　刘艳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昌路5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Kent Watson
电话:(021)61238888
传真:(021)63863300
联系人:陈兆欣
经办注册会计师:汪棣、王鸣宇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在确保本金安全和高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超过基准的较高收益。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和AAA级企业债等短期债券,期限在1年以内的债券回购和中央银行票据,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短期利率预期策略

短期利率预期策略是本基金的基本投资策略。根据对宏观经济指标、财政与货币政策、金融监管政策、市场结构变化和市场资金供求等因素的研究与分析,对未来一段时期的短期市场利率进行积极的判断,从而制定并调整组合的期限和品种配置,以适应短期市场利率的预期变化,追求更高收益。

2、期限配置策略

根据对短期利率走势的判断确定并调整组合的平均期限。在预期短期利率上升时,缩短组合的平均期限,以规避资本损失或获得较高的再投资收益;在预期短期利率下降时,延长组合的平均期限,以获得资本利得或锁定较高的利率水平。

3、类属和品种配置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工具包括在交易所交易的短期国债、企业债和债券回购,在银行间市场交易的短期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和债券回购,以及同业存款、定期存款等品种。由于上述工具具有不同的流动性特征和收益特征,因此,本基金将研究它们的市场准入政策变化、参与主体资金供求变化、市场容量和税收政策等因素,制定并调整类属和品种配置,一方面提高组合的收益性,另一方面满足组合的流动性要求。

4、利用短期市场机会的灵活策略

由于市场分割、信息不对称、发行人信用等级意外变化等情况会造成短期内市场失衡;新股、新债发行以及年末效应等因素会使市场资金供求发生短时的失衡。这种失衡将带来一定市场机会。通过分析短期市场机会发生的动因,研究其中的规律,据此调整组合配置,改进操作方法,积极利用市场机会获得超额收益。

在上述投资策略实施的过程中,本基金特别重视风险控制,通过平均到期期限、组合的分散程度、个券信用等级等指标的严格控制,保证基金风险得到良好的控制。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同期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在合理的市场化利率基准推出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投资目标和投资政策,确定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低风险的品种,其长期平均的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和债券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7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06年12月31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资产组合	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例
债券	8,196,801,758.11	60.87%
资产支持证券	135,949,085.06	1.01%
买入返售证券	1,339,800,000.00	9.9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证券	–	–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合计	3,137,042,709.44	23.30%
其他资产	656,583,652.38	4.88%
合计	13,466,177,204.99	100.00%

2、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 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88,505,100,000.00	9.1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123,000,000	9.11%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报告期内无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20%的情况

3、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 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2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47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105

报告期内不存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80天的情况。

(2)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19.19%	9.11%
2	30天(含)—60天	26.9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3.40%	
3	60天(含)—90天	11.08%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7.76%	
4	90天(含)—180天	22.5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2.00%	
5	180天(含)—397天(含)	25.36%	–
合 计		105.08%	9.11%

4、报告期末债券投资组合

(1)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金融债券	2,909,111,105.87	23.5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667,818,550.49	21.63%
3	央行票据	1,444,719,136.42	11.71%
4	企业债券	3,842,971,515.82	31.16%
合 计		8,196,801,758.11	66.46%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1,574,089,201.95	12.76%

(2)基金投资前十名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自有投资	买断式回购		
1	06农发14	6,500,000	–	649,200,011.31	5.26%
2	06央行票据44	5,000,000	–	493,395,730.97	4.00%
3	04国开17	4,800,000	–	479,723,463.56	3.89%
4	06首都机场债	4,000,000	–	399,350,401.56	3.24%
5	05农发06	4,000,000	–	396,994,924.97	3.22%
6	05国开07	3,200,000	–	319,123,417.30	2.59%
7	06央行票据06	3,000,000	–	299,139,580.27	2.43%
8	06央行票据80	3,000,000	–	292,431,810.32	2.37%
9	06央行票据78	3,000,000	–	291,032,212.21	2.36%
10	06中电信CP01	2,500,000	–	250,038,627.50	2.03%

5、“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 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54次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4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21%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32%

6、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明细

序号	资产支持证券品种	市值(元)	占净值比例
1	联通05	49,669,695.75	0.40%
2	网通04	15,003,020.00	0.12%
3	澜电03	49,288,727.06	0.40%
4	宁建01	21,987,642.25	0.18%
5	–	–	–
6	–	–	–
7	–	–	–
8	–	–	–
9	–	–	–
10	–	–	–
	合 计	135,949,085.06	1.01%

7、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的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利息,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平均摊销。本基金不采用市场利率和上市交易的债券和票据的市价计算基金资产净值。

为了避免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按市场利率和交易市价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基金管理人定期采用市场利率和交易价格,对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进行重新评估,即“影子定价”。当基金资产净值与影子定价的偏离达到或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0.5%时,或基金管理人认为发生了其他的重大偏离时,基金管理人可以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进行调整,使基金资产净值更能公允地反映基金资产价值。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计价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计价。

(2)本基金在本报告期不存在持有的剩余期限小于397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情况。

(3)本报告期内没有需特别说明的证券投资决策程序。

(4)其他资产的构成

序号	其他资产	金额(元)
1	应收申购款	448,977,226.46
2	证券清算款	150,175,500.00
3	应收利息	56,966,384.71
4	交易保证金	250,000.00
5	其他应收款	212,878.63
6	待摊费用	1,662.58
合 计		656,583,652.38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阶 段	份额收益率①	份额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4年4月7日至2004年12月31日	1.7896%	0.0012%	1.2081%	0.0003%	0.5815%	0.0009%
2005年1月1日至2005年12月31日	2.4887%	0.0030%	1.8000%	0.0000%	0.6887%	0.0030%
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	2.0482%	0.0022%	1.8915%	0.0003%	0.1567%	0.0019%

基金收益分配情况说明: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日将基金净收益分配给基金份额持有人(该收益参与下一日的收益分配),并按自然月结转为相应的基金份额,合同生效不满1个月时可不结转。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销售服务费;
(4)证券交易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信息披露费用;
(7)其他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费用。

2、与基金运作有关费用的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3%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33%÷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1%÷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基金销售服务费

基金销售服务费可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服务等各项费用。在通常情况下,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4)本条第1款第(4)至第(7)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关合同等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4、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基金销售服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规模等因素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和基金销售服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提高上述费率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用与赎回费用。

2、转换费

(1)基金转换费:无。

(2)转出基金费用: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应收的赎回费收取费用,如该部分基金采用后端收费模式购买,需收取正常赎回时应收的后端申购费。

(3)转入基金费用:对转入基金申购费费率进行优惠,细则如下:

①收取申购、赎回费用的基金之间的转换

第一,前端或后端收费基金I转入前端收费基金II(I→II)

如果II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比I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高,则其差额部分即为转入II基金时的申购费率;反之,则转入II基金时的申购费率优惠至0。

特例处理:由于华夏回报二号、华夏优势增长申购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前端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1000元,对于转换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A类或B类华夏债券基金份额转入上述基金,收取固定申购费用1000元。

第二,前端或后端收费基金I转入后端收费基金II(I→II)

转入II基金的已持有期为I基金后端申购费率为0的年限。例如,A类或B类华夏债券基金份额转入华夏大盘精选后收费,转入时即视为已持有华夏大盘精选满5年。

华夏回报二号、华夏优势增长转入其他可做转换业务的后端收费模式开放式基金免收后端申购费用。

②不收取申购、赎回费用的基金(目前包括华夏现金增利、华夏债券C类)与收取申购、赎回费用的基金之间的转换

第一,收取申购、赎回费用的基金转入华夏现金增利、华夏债券C类

转入华夏现金增利、华夏债券C类不收取申购费用。

第二,华夏现金增利、华夏债券C类转入收取申购、赎回费用的基金前端收费,按优惠的申购费率收取,公式如下:

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单位为年),最低为0。

第三,华夏现金增利、华夏债券C类转入收取申购、赎回费用的基金后端收费

在计算转入基金的持有年限时,其持有期从买入华夏现金增利、华夏债券C类基金份额的时间开始计算。

上述为处理申(认)购时间不同的多笔基金份额的转出的情况,对转出基金持有时间的确定有特殊规定,即每当有基金新增份额时,均调整持有时间,计算方法如下:

调整后的持有时间=原持有时间*原份额/(原份额+新增份额)

③不收取申购、赎回费用的基金之间的转换(目前包括华夏现金增利、华夏债券C类)不收取转入基金费用。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1、更新了“三、基金管理人”的“主要人员情况”信息;

2、对“四、基金托管人”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业务经营情况进行了更新;

3、更新了“五、相关服务机构”的销售机构的相关信息;新增了“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代销机构信息;

4、更新了“八、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和转换”,更新了直销机构地址,代销机构的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等,增加了基金实施有条件申购的相关内容;

5、更新了“九、基金的投资”中基金投资组合报告部分;

6、更新了“十、基金的业绩”,该部分内容均按有关规定编制,并经基金托管人复核,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7、更新了“十四、基金的费用与税收”中对于基金转换费用部分的描述;

8、更新了“二十一、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中有关服务信息;

9、更新了“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披露了自上次招募说明书更新截止日以来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关于原金元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折算结果的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5月17日发布的《南方成份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集中申购期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于5月21日对原金元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或“基金金元”)的份额进行了份额折算。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确认,5月21日折算前基金金元份额净值为3.2052元,精确到小数点后第9位为3.205218002元。本基金管理人按照1:3.205218002的折算比例将原基金金元的基金份额进行了折算。折算后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0元,相应地,原基金金元每份基金份额折算为3.205218002份,折算后基金份额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原基金金元持有人持有的基金总份额由5亿份变更为1,602,609,001.23份,并由注册登记机构进行了持有人份额的登记确认。

根据本公司于5月9日发布的《金元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公告》,对于原基金金元份额持有人因暂未指定交易等原因产生的未领取现金红利共计1,454,776.98元人民币,本基金管理人已于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即5月21日)按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1.0000元确认为基金份额1,454,776.98份,并由注册登记机构进行相应基金份额的登记确认。

投资者可以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5月22日

关于南方成份精选基金提前结束集中申购以及暂停申购及赎回业务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7年5月17日发布的《南方成份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集中申购期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南方成份精选基金(以下简称为“本基金”)自5月21日至6月1日开展限量集中申购活动,销售规模上限为120亿元(不含集中申购资金利息)。

根据统计,本基金5月21日的集中申购规模已经接近预定目标。为了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适度控制基金规模,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本公司对于5月21日的集中申购申请全部予以确认,并于5月22日提前结束此次集中申购活动。自即日起,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暂停期不超过一个月。重新开放本基金日常申购和赎回业务的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0812　　股票简称:华北制药　　编号:临2007–011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部分子公司因停电原因将造成经济损失的公告

根据石家庄市供电局的工作安排,我公司下属倍达公司、华胜公司、先泰公司、奥奇德公司、华日公司等5家子公司在2007年5月21日至22日停电,进行相关线路切改工作。该5家子公司正常生产将因此受到影响。经初步统计,预计合计带来约2500万元的经济损失。公司下属子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努力降低由此带来的损失。

特此公告。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77　　证券简称:中国嘉陵　　编号:临2007–016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股票交易于2007年5月17日起连续3个交易日(2007年5月17日、5月18日、5月21日),股票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公司股票交易出现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并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函证,本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公告如下:

截至目前为止,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及控股股东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
董 事 会
二00七年五月二十一日